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17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5,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15,858,791.2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9,141,208.73元。2022年1月24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第000037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长安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以存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并就有关账户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增设募集资金海外专项账户并签署五方监管协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体化云服务平台升级项目和弹性裸金属平台建设项目增加实施地

点及增加城际互联（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际互联（美国）”）为前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城际互联（美国）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用账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募集资金存储专用账户相关的具体事宜。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城际互联（美国）开立完成了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就有关账户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分别用于一体化云平台项目和弹性裸金属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户和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账户状态
1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长安街支行	91190078801 100001830	一体化云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存续
2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34149106	弹性裸金属平台建设项目	存续
3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7010122001 443992	募集资金归集及补充流动资金	注销
4	URBAN CONNECTED (USA) CO., LIMITED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HSBC BANK (CHINA) BEIJING BRANCH	00645345005 6	一体化云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存续
5	URBAN CONNECTED (USA) CO., LIMITED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HSBC BANK (CHINA) BEIJING BRANCH	00645345005 7	弹性裸金属平台建设项目	存续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户（77010122001443992）中存放的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成。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毕前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前述账户不再使用，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次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没有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